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ONGYUAN POW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16)

二零二二年度業績預告

本公告乃由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一. 本期業績預計情況

(一) 本期業績預告期間：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報告期」)

(二) 本期業績預告情況

扭虧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重述調整前	重述調整後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盈利：人民幣445,428.00萬元至人民幣519,665.00萬元 比上年同期(重述調整後)下降30%至40%	盈利：人民幣640,417.90萬元	盈利：人民幣742,379.19萬元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淨利潤	盈利：人民幣519,033.00萬元至人民幣583,913.00萬元 比上年同期(重述調整後)下降10%至20%	盈利：人民幣612,580.38萬元	盈利：人民幣648,791.43萬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人民幣0.5054元/股至人民幣0.5941/股	盈利：人民幣0.7652元/股	盈利：人民幣0.8921元/股

上年同期數據重述調整原因如下，調整後的數據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

- (1) 二零二二年度公司發生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20號—企業合併》相關規定，公司對上年同期報表數據進行追溯調整，調整導致二零二一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增加人民幣65,750萬元，計入非經常性損益；
- (2)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5號》，公司及其子公司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對固定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產出的產品或副產品對外銷售(以下統稱「**試運行銷售**」)相關的收入和成本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二零二一年度發生的試運行銷售，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5號》的規定進行追溯調整。

二. 與會計師事務所溝通情況

本次業績預告未經會計師事務所預審計，是公司初步測算結果。公司已就業績預告相關的重大事項與年報會計師事務所進行初步溝通，雙方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 業績變動原因說明

本次業績預告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由於：

- (一) 公司部分陸上風電項目開展「上大壓小」專項計劃拆除老機組，以及公司烏克蘭項目受俄烏衝突等因素影響，導致相關子公司或資產組的盈利預期下降，存在減值跡象，公司根據《企業會計準則第8號—資產減值》及相關會計政策規定對相關各項資產進行年末減值測試，並基於減值測試的初步結果對固定資產、無形資產等相關資產計提減值損失；

(二)受風資源影響，公司所屬風電場二零二二年平均利用小時數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公司售電量及收入增幅滯後於裝機規模及成本增幅，導致公司風電板塊盈利水平較去年同期下降。

四. 其他相關說明

本次業績預告相關數據是本公司財務部門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初步測算的結果，未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亦未經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將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末前刊發，其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存在差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龍源電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唐堅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唐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田紹林先生、唐超雄先生、王一國先生和馬冰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明德先生、高德步先生和趙峰女士。

* 僅供識別